



地址：1330 Connecticut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036

电话：202.429.6460

传真：202.429.3902

电子邮件：

swatson@steptoe.com

执业领域

化学品规制

环境和自然资源

食品与膳食补充剂

《国家环境政策法案》基础
设施项目

杀虫剂与杀菌剂

美国/欧盟环境与生命科学

教育背景

南方卫理公会大学法学院，
法学博士学位1985年，优异
成绩，《南方卫理公会大学
法学杂志》注释与评论编
辑，优等生

得克萨斯州基督教大学，理
学士，优异成绩，1979年

法院司法助理职位

联邦第五区巡回法院上诉法
院Will Garwood法官，1985-
1986年

萨拉·贝思·沃森 (Sara Beth Watson) 简历

萨拉·贝思·沃森 (Sara Beth Watson) 是美国世强律师事务所 (Steptoe & Johnson LLP) 华盛顿总部法律顾问，致力于环境、化学品规制以及职业安全诉讼与合规咨询，包括将不同规管要求整合成被规管实体的综合策略。

从业概述

沃森女士已为众多小型企业乃至跨国公司和行业协会就下列法律提供合规咨询建议：《有毒物质控制法案》(TSCA)、《资源保护与回收法案》(RCRA)、《综合环境反应、赔偿与责任法案》(CERCLA)、《紧急规划与社区知情权法案》(EPCRTKA)、《清洁空气法案》(CAA)、《清洁水法案》(CWA)、《联邦杀虫剂、杀菌剂与灭鼠剂法案》(FIFRA)、《国家环境政策法案》(NEPA)、《职业安全与健康法案》(OSHA)、《联邦食物药物和化妆品法案》(FFDCA)、《受控物质法案》以及若干州法，如加利福尼亚州安全饮用水与毒性物质强制执行法案 (即第 65 条)。她的工作包括与联邦和州政府机构谈判、进行行政和联邦法院诉讼以及制定公司与特定设施合规策略。沃森女士已协助公司进行了关于公司收购与分立的合规与潜在环境责任的评估。此外，沃森女士还代表企业和行业协会法规提案准备评论意见，并向联邦和州政府机构演示。

律师协会会员资格和法院执业
许可

得克萨斯州
哥伦比亚特区

Sara Beth Watson

化学品与杀虫剂法规

在有毒物质领域，沃森女士就关于遵守《有毒物质控制法案》策略向客户提供咨询意见，在《有毒物质控制法案》执法诉讼中进行抗辩，并根据《有毒物质控制法案》、《联邦杀虫剂、杀菌剂与灭鼠剂法案》与《化学武器公约》，就多种进出口问题向客户提供意见。同时，她还向客户就遵守《紧急规划与社区知情权法案》和加州第 65 号提案的若干事宜提供建议。

沃森女士曾在杀虫剂登记和再登记的所有阶段协助公司，包括数据开发和数据补偿。她成功地与美国环保总署就威胁中止杀虫剂登记并停止销售订单展开协商。此外，她还定期与加利福尼亚州杀虫剂监管局在内的多个州级杀虫剂监督机构同力合作。沃森女士代表个人杀虫剂登记者和行业协会处理与杀虫剂和其他受规管的化学品的登记注册、生产、标签、包装、运输和营销有关的事宜，包括州法的影响。此外，沃森女士还协助客户处理与杀虫剂生产和使用有关的危险废物问题。

沃森女士也与客户一起就遵守涉及人类课题的研究的各项法规要求开展工作，包括协议制订、知情同意、机构复核委员会和规制审查。

食品、膳食补充剂、药品和管制药物

Sara Beth Watson

沃森女士为公司提供关于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 (FDA) 对药物辅料、医疗设备、直接和间接食品添加剂和膳食补充剂的监管，以及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和美国农业部食品包装标签规则的合规协助。她就受美国毒品执法局管制的物质规定、包括受管制物质的反向配送和销毁提供合规协助。她还就药品注册和分销规定向客户提出建议。

危险废物规定和现场整治

在危险废物领域，沃森女士曾协助客户评估《资源保护与回收法案》在不同情况下的适用情况，制定合规策略，并与监管机构协商若干执法事项。根据《资源保护与回收法案》，她曾就有关整治的行政同意令进行谈判，并参与有关危险废物鉴别的各项活动。她还协助公司环境管理者制定和实施《资源保护与回收法案》的审计与合规程序。在《综合环境反应、赔偿与责任法案》领域，沃森女士参与了从多方处置场所至经营生产设施等各场所的调查、分配和整治问题。在一起涉及逾 200 个当事方的《综合环境反应、赔偿与责任法案》执法和追索诉讼中，沃森女士担任法院指派的第三方联络律师，并担任一组微量当事方的法律顾问，较早获得美国环保总署第 2 区处的微量处理许可。

交易及设施选址

Sara Beth Watson

在交易领域，沃森女士就环境问题和潜在风险，向大量进行包括不动产收购、资产收购、兼并和其他收购等交易的客户提供咨询建议。她还一直与企业 and 税务律师一起开发最符合新公司需求的企业结构。她就有关联邦和州级线性项目（如铁路）许可是否符合《国家环境政策法案》和《国家环境保护法案》及设施选址向客户提供帮助。她还曾帮助客户处理第 404 条款许可事宜和历史遗迹（文化资源）事宜。

沃森女士最近代表美国律师协会环境、能源与资源分会，作为美国环保总署外部成员，参加了“所有适当调查”规则（已谈判完成）的制定。她还曾担任《统一环境协约法案》（UECA）起草委员会的顾问、观察员。

工人保护问题

沃森女士曾制定《职业安全与健康法案》合规策略和传唤应对策略，包括与区域管理员、地区劳工局和劳工局区域分部官员之间进行谈判。她还在行政听证会上为公司进行辩护。她在《职业安全与健康法案》领域的经验包括化学品接触问题和机械问题。她也一直与公司一起整合能处理联邦《职业安全与健康法案》和加州第 65 号提案等州问题的合规方案。此外，她还协助客户进行工人健康和安全管理研究，并交予管理机构使用。

重要荣誉事项：

Sara Beth Watson

- 沃森女士就环境事务中的交易、化学品规制、危险物质、工人接触和道德等方面撰写了很多文章，并多次进行演讲。

研讨会等活动

沃森参加美国律师协会关于《美国环保总署“所有适当调查”最终规定》的电信会议，2005年11月16日

沃森在废水研讨会上发言，2005年2月2日

“我真能按照 2002 年布朗菲尔德修正案获得责任减免吗？何为《统一环境协约法案》？”，2004年3月12日，第33届环境法会议

“环境尽职调查：关于能源产业采购与销售协议的环境问题谈判艺术”，2004年2月20号，第35届能源法研究所石油和天然气年度计划

沃森在能源安全会议中发表讲话，2004年2月19日

“根据新布朗菲尔德法而出现的责任问题”，2002年11月14日，

著作撷英

《食品安全法公告：众议院通过新食品安全法律》，2009年8月3日

《新规则——“所有适当调查”》，美国法律协会电信会议，2005年11月16日

Sara Beth Watson

《潜在诚信买家清理其个人财产》，布朗菲尔德 2005'美国环保总署全国会议，2005 年 11 月 4 日

《让我们来谈谈肮脏：政府监管机构如何帮助或阻止受污染物业的重建》，2004 年 12 月 14 日

《布朗菲尔德修正案中的减责规定 — 续文》，2004 年 9 月 21 日

《发电设施选址中的环境问题》，美国律师协会环境、能源和资源部《ETAB 业务通讯》分部，2001 年 11 月 1 日

《环境法中的道德问题》，2001 年 4 月，《环境顾问》

《交易中的环境问题：旧沼泽与新桥梁》，2000 年 9 月 15 日，《自然资源与环境》

专业会员资格

美国律师协会：环境、能源和资源委员会（2003–2006 年），环境交易审计和布朗菲尔德委员会主席（2000–2002），《〈资源保护与回收法案〉、〈综合环境反应、赔偿与责任法案〉更新》联合主席（1998–1999）